



吗啡案：消除恐惧 依法大胆规范使用

▲策划 张艳萍 采写 医师报记者 陈惠 熊文爽 张广有 宗俊琳 见习记者 丁新磊 凤凤

“吗啡案件的圆满成功具有历史意义！应该把这个讯息广泛洒向人间！”89岁的中国科学院韩济生院士，为我国疼痛事业贡献了毕生精力，在听取了大家关于吗啡案整个过程的汇报和分析时，一度潸然泪下。他深知这次胜诉包涵了太多的不容易和不放弃。

8月21日，“再论‘吗啡使用的临床与法律问题’研讨会”在《医师报》社召开，与2016年10月20日“晚期肿瘤患者吗啡使用的临床和法律问题”专家研讨会的沉重气氛不同，这次会议气氛轻松活跃。

吗啡案件已然成为医疗纠纷的典型案例，它的胜诉得益于医疗界专家的奔走呼吁、法官的公正、法院和媒体的担当等方方面面。



跨界讨论带来多层次启迪

中国医师协会齐学进副会长认为，吗啡在晚期癌症中如何使用，本是属于医学学术和行业规范的研究范畴，但是这一问题，却引发了旷日持久的跨界关注与讨论，这件事给我们带来了多个层面的启迪：

一是寻求共识很重要。在面对疾病和死亡时，医生、患者及家属是同一个战壕的战友。囿于多种原因，大家对一些问题的看法不可能完全一致。但共识不是自然而然产生的，而是在研讨、沟通甚至争论中，才能达成与产生；二是科普宣传很重要。此案提示我们要在如何看待吗啡、晚期癌症患者如

何使用吗啡、如何在民众中普及吗啡使用知识等方面进行积极宣传，以消除可能发生的误解。由此推而广之，对社会上和患者等容易引发误解的问题，也应该多加宣传和正面引导。将正确的知识广而告之，不断积聚正理念，营造正能量，为广大医师构建良好的医疗大环境；三是媒体声音很重要。这次有关吗啡的研讨，源于《医师报》这一行业媒体的及时发现、参与。发现这个问题是偶然的，但其背后又有其必然的因素——《医师报》是一家有着高度社会责任感、职业良知、敏锐触觉和快速行动能力的媒体。

专家媒体法官三方联动 保障司法公正和医患权益

专家引领

在案件初始，司法鉴定医方“应用吗啡不够慎重”，存在过错，令很多从事姑息治疗的临床医师震惊，有的甚至开始怀疑自己一直以来所从事工作的价值，对晚期肿瘤患者投来的求助目光在行动上有所迟疑。以中国抗癌协会副秘书长、陆军总医院刘端祺教授为首的一批专家不惧压力，找到《医师报》，将案件始末呈现在行业面前，通过各专业领域的大碰撞，倾尽全力保护了医生正确服务患者的行为和权力，更捍卫和推动了肿瘤姑息治疗中关于癌痛治疗的规范发展和方向。“我们每一个人都深知此事的深远意义和重大贡献”，河南省郑州市第九人民医院副院长李玲说。

中国医师协会疼痛科医师分会会长樊碧发不止一次地公开表示，“若是判决成立，那么吗啡的医疗使用将倒退N多年，是不是要成为国际的笑话？”

樊碧发说，吗啡医疗纠纷案的圆满结局，对国内有关阿片类药物在治疗疼痛患者的临床应用中起到了具有法律意义的保护作用。而对《医师报》在整个过程的努力，樊碧发感慨，

“《医师报》是医生的家，是替医生发声的地方，也是最容易引起全体医务人员共鸣的地方。”

法院担当

案件得到公平审判，还离不开法院和法官的公正对待。刘端祺说：“在这个案件中，法院的同志们作出了不可替代的贡献，这表达了国家和法律层面对我姑息缓和治疗事业的支持。本案让整个社会在尊重生命规律、尊重死亡、要求尊严方面的认知比过去有了提升，医务界应该对司法有信心。”

作为最开始接触到案件的律师，中国医师协会法律事务部邓利强主任认为，吗啡案件关系到今后医生如何使用吗啡，能否使临终患者得到安宁，当

我们不能让患者完全脱离癌痛痛苦的时候，能否让他走得更安宁？如果连这些都做不到，最终受害的是患者。我们应该进一步感谢法院并呼吁法院倾听临床工作者的呼声，我们期待的是司法公正和对医患双方权益的保护。

媒体搭台

中国抗癌协会癌症康复与姑息治疗专业委员会前任主任委员王杰军教授给《医师报》发来信息：“感谢《医师报》为推广医学科学和提升我国医学理念所作出的工作。特别是在这一次有关吗啡药物的讨论中，《医师报》站在媒体之首，敢于发声，揭示真理，为推动我国姑息治疗和医学伦理学的发展和进步做出了重要贡献。”

据《医师报》常务副社长兼执行总编辑张艳萍介绍，自2016年“晚期肿瘤患者吗啡使用的临床和法律问题”专家研讨会之后，医师报针对吗啡案件一共发布了15次报道，有39人次的专家参与撰稿，

最近一篇文章在医师报官方微博平台上获得了超记录的3.3万医生的阅读。

“在伤医事件频发，医疗纠纷不断，患者死亡即要赔偿，即使医生无责也要人道主义赔偿的当下，这场胜利又何尝不是一剂‘治疗医生心痛的吗啡’，并将让更多患者受益于吗啡的使用。”张艳萍说，

案件带来的启示，应无限放大，提醒临床工作者能够大胆规范地使用吗啡。

“《医师报》作为面向400万医师的专业媒体，将充分发挥纽带作用，把医师的声音传递出去。让社会各界了解医生的苦和乐，为改善医患关系鼓与呼，我觉得这是媒体应该做的事情。”《医师报》社社长王雁鹏说。

在本次讨论会上，来自医学界、法律界、传媒界的近40位嘉宾围绕吗啡案经验教训、吗啡临床应用、诊疗规范等方面，经

历了5个小时的激烈思想碰撞。

(下转第3版)

吗啡医疗纠纷当事医生心路历程

2016年10月的一天，医师记者在会议室见到中国抗癌协会副秘书长刘端祺教授和陆军总医院张建伟医生，用张建伟自己的话来说，那时“灰头土脸”，“垂头丧气”，“只觉得自己太冤”。

一名患者的家属以张建伟在患者临终前使用吗啡过量“导致严重呼吸困难，最终因呼吸衰竭”死亡为由，将他告上法庭。而这名患者是经过张建伟

10天悉心诊治后离世的。这纸诉状让张建伟倍感心寒，他自认对患者的治疗“符合医学诊疗常规，措施积极，告知充分，不存在过错。晚期癌症患者死亡全因病情危重的自然转归，与医生的诊疗不应存在因果关系。”

更令张建伟感到难以理解的是，司法鉴定竟然也以医方“对患者死亡有责任”而出具了鉴定结果。

“真的觉得很无助。”

张建伟说，吗啡是用于止痛的基础药物，但这次事件给他的心理带来极大的阴影，他甚至“不敢”再使用吗啡为癌症患者止痛。

在医师报后来组织召开的“晚期肿瘤患者吗啡使用的临床和法律问题”专家研讨会上，张建伟心情沉重地介绍了案件始末。刘端祺教授、时任中国抗癌协会癌症康复与姑息治疗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王杰军教授、中国医师

协会疼痛科医师分会长樊碧发教授等全国10余位业内顶级专家为他感到不公，同时就吗啡的临床使用规范和法律问题等进行了认真严肃的讨论，并达成了专家共识。

医师报的连续报道，让案件在广大临床医生中引起强烈反响。不停地有医生给本报发来评论，或阐述吗啡在晚期肿瘤患者中使用的正当理由，或表达对司法鉴定的痛惜之声，

医师报也将这些文章一一作报道。而法院同时也组织专家论证，听取专家们对案件中张建伟医生使用吗啡是否规范的意见。

今年5月17日，法院作出判决：某司法鉴定所的法医临床鉴定意见不予采信，驳回原告要求陆军总医院承担相应赔偿责任的全部诉讼请求。

原告并未上诉，这意味着一审判决结果成为最终审判结果。“由吗啡引

发的医疗纠纷”事件，终于以医方胜诉为结束！

“这次案件的成功也是治疗自己心痛的一支吗啡。这个结果是通过媒体搭台、专家引领、行业声援得来的，特别感谢大家，尤其是医师报。”张建伟说，“同事以及朋友们都说我一告成名，并送我一个新称号——‘吗啡哥’。”

近一年的案件审理，让张建伟备受煎熬，而这一刻，他终于解脱了。